

证券代码：300407 证券简称：凯发电气 公告编号：2016-015

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6年3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孔祥洲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，武常岐、徐泓、方攸同三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，监事会主席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3人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及电话短信等方式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经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6000万元的议案》

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，拟向招商银行天津分行申请6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信用授信额度，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开具保函，承兑、信用证、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，期限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议案通过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天津分行申请30万元专项资金授信的议案》

公司因财政补助，需由银行贷款支付。拟向招商银行天津分行申请30万元人民币的信用授信额度，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以获取财政补助，期限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议案通过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25 日